



# 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Huaneng Renewabl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58)

### 股東通訊政策

#### 1. 目的

- 1.1 本股東通訊政策(「政策」)旨在載列確保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投資界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的條文，致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的權力，及加強股東及投資界與本公司的溝通。
- 1.2 就本政策而言，對投資界的提述擬包括本公司的有意投資者以及報告及分析本公司表現的分析員。

#### 2. 一般政策

- 2.1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應持續與股東及投資界溝通，並將定期審閱本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 2.2 資料應主要透過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向股東及投資界傳達，以及在本公司網站內載列所有提呈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的披露、其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以供彼等閱覽。
- 2.3 本公司須確保隨時向股東及投資界有效及適時傳達資料。任何有關本政策的問題應由本公司證券部處理。
- 2.4 本公司旨在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高水平的披露及財務透明度。為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作出有效披露及確保彼等同時取得相同資料，屬股價敏感性質的資料仍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正式公告形式發佈。

#### 3. 通訊策略

##### 公司通訊

- 3.1 本公司提供英文及中文版本的公司通訊予股東，文字淺顯易明。

## 公司網站

- 3.2 本公司已就投資者關係設立網站 [www.hnr.com.cn](http://www.hnr.com.cn)。本公司網站的資料會定期更新。
- 3.3 本公司所發佈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的資料亦會在一小時內上載到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上市文件、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核數師報告副本、中期報告、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代表委任表格及相關說明文件。

## 股東大會

- 3.4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通訊平台。
- 3.5 本公司應向股東提供任何合理必要的有關重要資料，致使彼等能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3.6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如無法出席，亦可指派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及於會上投票。
- 3.7 股東週年大會應有適當的安排。
- 3.8 本公司將定期監察和檢討股東週年大會程序，如有需要，將對股東大會程序作出修訂，以完善其管理。
- 3.9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及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和外聘核數師將盡可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
- 3.10 獨立董事委員會(如有)的主席亦應回答於任何就批准關連交易或任何其他須獲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出的問題。

## 投資市場通訊

- 3.11 本公司將酌情安排及參與為促進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界的溝通而舉行的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及一對一會面、媒體訪問、以投資者及專家為對象的市場推廣活動和業界論壇等活動。

## 4. 股東私隱

- 4.1 本公司明白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非法律要求，否則不會在未取得股東同意前披露彼等的資料。

## 5. 投資者關係

- 5.1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與投資者的關係，並加強與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歡迎所有投資者、持份者及公眾人士提出建議。如有建議，請在正常辦公時間內致電(8610) 6829 7930，或傳真至(8610) 6829 3990，聯絡本公司。

## 6. 股東查詢

6.1 股東如對其股權有任何疑問，應透過電郵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info@computershare.com.hk)，或致電熱線(852) 2862 8555，或親臨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

6.2 股東及投資界可隨時要求查閱本公司可供公開查閱的資料。

中國北京，2012年3月30日

註：本股東通訊政策以中文擬就，英文翻譯僅供參考。如本股東通訊政策的中文與英文版本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